

# 桃園市文華國小 108 年暑假課後照顧班招生簡章

## 【課程期間】

- ◎ 暑假辦理期間：7/1（一）至 8/23（五）。
- ◎ 每週星期一至星期五，早上 8:00 至下午 4:00。

## 【費用】

- ◎ 依據桃園市「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」第 20 條規定：按月收取，並採全程收費方式。  
學費請於通知期限內全額繳交，中途請假不得退費。  
(因需負擔教師鐘點費用!)
- ◎ 統一由學校午餐廠商供應，學生自備餐具(45 元/餐)。  
若請假連續三天以上，請於一周前提出書面申請者，  
方可辦理退費。(需提前告知廠商調整備料與送餐數量!)

時 段	數量	小計
七月 (7/1~31)	23 天*200 元=4600 元	5635 元
七月份午餐	23 天*45 元=1035 元	
八月 (8/1~23) (8/29 返校日、8/30 開學)	17 天*200 元=3400 元	4165 元
八月份午餐	17 天*45 元=765 元	
7.8 月全期 (費用+午餐)	40 天*245 元	9800 元

【上課地點】◎本校班級教室。

【參加對象】◎本校一至五年級學生。

【課程安排】◎提供暑期作業指導、各類學習活動、體能活動、團康活動及生活照顧。

【課程安排】◎ 安排具有專長及資格等專任教師，具豐富教學經驗及教學熱忱。

【報名方式】◎ 即日起請將報名表填寫後交教務處註冊組陳老師(108 年 5 月 31 日前)，預計招收 50 名學生，以全期(7.8 月)參加者為優先，若人數超過將以抽籤決定；每班人數倘不足 20 人，則不予開班。

◎ 洽詢電話：教務處註冊組 陳老師 3279015 轉 213。

【注意事項】◎ 參加暑期照顧班之學童，為了學童之安全，家長必須負責於放學後自行接送，請於 16:15 前將學生接走。

◎ 依據桃園市「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」規定：課後照顧班為以生活照顧及學校作業輔導為主之多元服務。

## 桃園市文華國小 108 年暑期課後照顧班報名表

學生姓名	年 級	性 別	聯絡電話	參加月份
	年 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父： 母： 其他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7 月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8 月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7.8 月全期

午餐： 訂購午餐  葷食 或  家長自行準備  
 素食

❖於上課時間(8:00~16:00)不得離開學校，除非家長親自或委託他人接送。

家長簽章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